

证券代码：837821

证券简称：则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0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兴韩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周星、王永海、钟明霞、崔成强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规范公司治理。报告期内，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以及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具体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总结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独立董事拟定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相关决议、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情况，公司总经理蔡巢拟定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现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完成公司 2023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将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拟以未分配利润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董事会已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出具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内容包括内部制度建设情况、机构设置情况、董监高任职履职情况、决策程序运行情况、治理约束机制等,并同时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核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3]000152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则成

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要求，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则成电子智能控制模组建设项目”的建设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薪酬水

平，公司董事会拟定了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以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钟明霞、王永海、崔成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相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深圳市则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